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
告知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请做好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就告知函提出的事项进行了认真研究、逐项落实，并按照告知函的要求对所涉及事项进行了说明和回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告知函的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专项回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11日